

正本

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 函

機關地址：337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21號

承辦人：楊曉昀

電話：(03)3834265分機355

傳真：(03)3834592

104

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28號12樓之1

受文者：長豐報關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普業二字第10710117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公司申請107年度報關業者降低貨物抽驗比率分類乙案，經本關核定為第一類報關業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報關業者申請降低貨物抽驗比率作業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長豐報關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

副本：

關務長

劉國勝

在假

副關務長

劉 莉 莉

代行